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ST 云城　　公告编号：临 2023-025 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22 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重组的基本情况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含全资下属公司天津银润投资有限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对外出售昆明城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下称“昆明城海”）、西安东智房地产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下称“西安东智”）、海南天联华投资有限公司 75%的股权（下称“海南天联华”）、海南天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75%的股权（下称“海南天利发展”）、昆明云城尊龙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4%的股权（下称“云城尊龙”）、台州银泰商业有限公司 70%的股权（下称“台州银泰”）、杭州西溪银盛置地有限公司 70%的股权（下称“杭州西溪”）、杭州萧山银城置业有限公司 67%的股权（下称“杭州萧山”）、云南东方柏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1%的股权（下称“东方柏丰”）、陕西西咸新区秦汉新城秦迎实业有限公司 51%的股权（下称“陕西秦汉新城”）、西安国际港务区海荣实业有限公司 51%的股权（下称“西安海荣实业”）、西安海荣青东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的股权（下称“西安海荣青东村”）、云尚发展（淄博）有限公司 51%的股权（下称“云尚发展”）、宁波泰化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70%的股权（下称“宁波泰化”）（前述转让股权下称“标的资产或标的公司”，前述资产出售下称“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经云南产权交易所组织交易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定云南柏丰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为东方柏丰 51%股权的受让方，确定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康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康旅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云南城投康源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康源公司”）为昆明城海 100%的股权等其他 13 家标的资产的受让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31 号）。

2022 年 6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2022 年 6 月 18 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及相关公告。

2022 年 7 月 1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0667 号）（下称“《问询函》”），次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信息披露的问询函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5 号）。公司对《问询函》高度重视，积极组织公司相关部门并会同中介机构就《问询函》所提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2022 年 7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68 号）。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2022 年 10 月 1 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相关公告。

2022 年 10 月 20 日，公司收到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2〕2590 号）（下称“《问询函》”）。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与核查。2022 年 11 月 5 日和 2022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分别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的问询函>的部分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33 号）、《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的问询函>的补充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147 号），对于《问询函》相关问题进行了回复，并根据《问询函》对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进行了相应的修改和补充披露。

2022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最终确定标的资产受让方。

截至目前，公司已收回昆明城海等 11 家标的公司的全部股权款和债权款，合计约 44.46 亿元，收回东方柏丰股权款 2.5 亿元，并与最终资产受让方完成股权交割；其中，昆明城海、西安东智、云城尊龙、云尚发展、杭州萧山、东方柏丰、陕西秦汉新城、西安海荣实业、西安海荣青东村共 9 家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后续实施工作。

三、风险提示

本次重组的信息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239　　证券简称：ST 云城　　公告编号：临 2023-024 号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重组的基本情况

为优化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资产结构，增强企业抗风险能力，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天津银润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天津银润”）通过在云南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的方式，出售公司持有苍南银泰置业有限公司（下称“苍南银泰”）70%的股权、杭州海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杭州海威”）70%的股权、平阳银泰置业有限公司（下称“平阳银泰”）70%的股权、杭州云泰购物中心有限公司（下称“杭州云泰”）70%的股权、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泰悦置业有限公司（下称“宁波泰悦”）19%的股权、宁波银泰置业有限公司（下称“宁波银泰”）70%的股权、黑龙江银泰置地有限公司（下称“黑龙江银泰”）70%的股权、名尚银泰城（淄博）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下称“淄博银泰”）70%的股权、哈尔滨银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下称“哈尔滨银旗”）70%的股权、台州银泰置业有限公司（下称“台州银泰”）70%的股权、北京房开创意港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北京房开”）90%的股权以及天津银润持有宁波泰悦 51%的股权（前述转让股权下称“标的资产”，前述资产出售下称“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前述被转让股权公司下称“标的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对方将根据公开挂牌结果确定，交易对方以现金方式购买标的资产。经云南产权交易所组织交易及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定北京银泰置地商业有限公司为杭州海威 70%股权的受让方；确定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康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康旅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云南城投康源投资有限公司（下称“康源公司”）为苍南银泰 70%股权等 10 家标的资产的受让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

2020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2020 年 5 月 6 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

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的审核意见函》（上证公函〔2020〕0525 号）（下称“《审核意见函》”）。次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的审核意见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49 号）。公司对《审核意见函》高度重视，积极组织公司相关部门并会同中介机构就《审核意见函》所提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2020 年 6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了《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预案的审核意见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60 号）。

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和 2020 年 12 月 14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 2020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方案调整构成重大调整的议案》、《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方案的议案》以及《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 2020 年 11 月 27 日和 2020 年 12 月 15 日分别进行了披露。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和 2021 年 4 月 19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拟对外签署<产权交易合同>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和 2021 年 4 月 20 日分别进行了披露。

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标的公司已全部完成股权交割工作。平阳银泰、杭州海威、苍南银泰、杭州云泰、宁波泰悦、淄博银泰共六家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剩余宁波银泰、黑龙江银泰、哈尔滨银旗、台州银泰、北京房开五家公司暂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后续实施工作。

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云南城投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3-35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中恒怡鑫科创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公司”）。
- 投资金额：50,000.00 万元人民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投资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

- 特别风险提示：

经营风险：本次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在未来实际经营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影响，其运营及预期收益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23 年 3 月 8 日，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立中恒怡鑫科创投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出资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在广西南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恒集团关于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二、投资公司设立进展情况

经南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核准，投资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中恒怡鑫科创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MACFH4MC4W

法定代表人：潘扬

注册资本：伍亿圆整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23 年 4 月 13 日

住所：南宁市高岭路 100 号中恒南宁医药产业基地行政办公楼 6 层 607 号

登记机关：南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融资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中恒怡鑫科创投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01377　　证券简称：兴业证券　公告编号：临 2023-005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4 日（星期一）下午 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星期一）至 4 月 21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xyzqdmc@xyzq.com.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回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下午 16:00-17:00 举行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就其关心的问题展开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就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时间：2023 年 4 月 24 日下午 16:00-17:00

（二）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一）上市公司：公司总裁刘志辉先生、董事会秘书林朵女士、首席财务官许清春先生、独立董事孙铮先生以及其他相关人员。

（二）投资者：通过线上参会的机构和个人投资者。

四、投资者参会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下午 16:00-17:00 期间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对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至 4 月 21 日 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业绩说明会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xyzqdmc@xyzq.com.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回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监事会办公室

联系邮箱：xyzqdmc@xyzq.com.cn

联系电话：021-3856 5565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5218　　证券简称：伟时电子　　公告编号：2023-031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4 月 25 日（星期二）下午 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4 月 18 日（星期二）至 04 月 2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chenxc@ksways.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11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3 年 04 月 25 日下午 14:00-15:00 举行 2022 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04 月 25 日 下午 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山口胜先生；

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兴才先生；

公司财务总监靳希平女士；

公司独立董事徐彩英女士。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3 年 04 月 25 日 下午 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04 月 18 日（星期二）至 04 月 24 日（星期一）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chenxc@ksways.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投资部

电话：0512-5715 2590

邮箱：chenxc@ksways.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伟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23-011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披露《2022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前次预计的业绩为同向下降，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00 万元 -7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99.26% - 98.96%	盈利：67,348.31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9,000 万元 -12,000 万元	亏损：225,537.43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3 元 / 股 -0.004 元 / 股	盈利：0.43 元 / 股

3、修正后的业绩预告

2022 年度预计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是否进行修正
	原预计	最新预计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500 万元 -7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99.26% - 98.96%	盈利：1,500 万元 - 1,900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97.18% - 97.77%	盈利：67,348.31 万元	是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9,000 万元 -12,000 万元	亏损：6,500 万元 - 9,000 万元	亏损：225,537.43 万元	是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03 元 / 股 -0.004 元 / 股	盈利：0.01 元 / 股 - 0.012 元 / 股	盈利：0.43 元 / 股	是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有关事项与负责公司年报审计工作的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沟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随着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的推进，经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确认，本次业绩预告修正主要原因为：公司因诉讼涉及的不动产抵债需缴纳的土地增值税及附加税在 2022 年度业绩预告时测算金额与实际缴纳的金额存在偏差，致使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告中的财务指标发生变动。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董事会对业绩预告修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将在以后的工作中加强与中介机构及相关方的沟通，提高业绩预告的准确性，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2、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数据为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2022 年度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2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996　　证券简称：顺博合金　　公告编号：2023-041
债券代码：127068　　债券简称：顺博转债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东可转换公司债券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收到股东王真见先生、王增潮先生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张）	占其所持数量比例（%）	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比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王增潮	是	300,000	17.74	3.61	否	2022.9.29	2023.4.13	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王真见	是	1,000,000	50.01	12.05	否	2022.9.29	2023.4.1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合计		1,300,000		15.66				

2、可转换公司债券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王真见、王增潮及其一致行动人王启、杜福昌所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有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张）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 / 冻结 / 拍卖等数量	累计被标记数量（解除冻结 / 标记适用）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解除质押适用）		未质押股份情况（解除质押适用）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王真见	1,999,470	24.09	1,999,470		100.00	24.09	999,470	100	1,000,000	100
王增潮	1,690,682	20.37	1,690,682		100.00	20.37	1,390,682	100	300,000	100
王启	0	0	0		0	0	0	0	0	0
杜福昌	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3,690,152	44.46	3,690,152		100.00	44.46	2,390,152	100	1,300,000	100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已披露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质押情况外，王真见、王增潮及其一致行动人王启、杜福昌所持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行为。

2、公司将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所持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解除质押登记通知。

特此公告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2270　　证券简称：华明装备　　公告编号：〔2023〕019 号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67.94%至 90.63% 盈利：11,100 万元至 12,600 万元	盈利：6,609.69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比上年同期增长：46.04%至 69.10% 盈利：9,500 万元至 11,000 万元	盈利：6,505.00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2 至 0.14 元 / 股	盈利：0.09 元 / 股

二、业绩预告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因为：（1）公司核心业务电力设备业务收入及利润持续增长；（2）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影响税前利润约 2,000 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公布的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

2、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1217　　证券简称：华尔泰　　公告编号：2023-015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近日，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的备案手续，并取得了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一、变更后的工商登记基本情况

名称：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700072334689XH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吴李杰

注册资本：叁亿叁仟壹佰捌拾柒万圆整

成立日期：2000 年 01 月 05 日

住所：安徽省东至县香隅镇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肥料销售；化肥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食品添加剂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肥料生产；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食品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备查文件

1、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安徽华尔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387　　证券简称：维信诺　　公告编号：2023-031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专项扶持奖励资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获得专项扶持奖励资金的进展情况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云谷（固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安云谷”）于近日收到河北京南?固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公司第六代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AMOLED）面板生产线项目的专项扶持奖励资金人民币 2,000 万元。

上述专项扶持奖励资金系固安云谷于 2020 年 6 月因公司第六代有源矩阵有机发光显示器件（AMOLED）面板生产线项目获得的河北京南?固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给予的专项扶持奖励资金共人民币 70,000 万元，并在后续陆续收到上述专项扶持奖励资金 10,000 万元、20,000 万元、3,000 万元、2,500 万元、1,000 万元、2,000 万元、1,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2021 年 2 月 10 日、2021 年 2 月 26 日、2021 年 4 月 16 日、2021 年 7 月 3 日、2021 年 12 月 28 日、2022 年 4 月 30 日和 2022 年 9 月 27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进展公告》和《关于获得政府专项扶持奖励资金的进展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专项扶持奖励资金已累计到账 41,500 万元，尚余 28,500 万元未到账，公司将及时披露后续收款的进展情况。

二、备查文件

1.银行回单。

特此公告。

维信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95　　证券简称：煌上煌　　公告编号：2023—027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暨征集相关问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披露《2022 年年度报告》，为了让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将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7:00 在全景网举行 2022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褚凌先生、副总经理褚剑先生、副总经理范旭明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曾细华先生和独立董事黄倬桢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星期三）14:00 前访问 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江西煌上煌集团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984　　证券简称：森麒麟　　公告编号：2023-036
债券代码：127050　　债券简称：麒麟转债

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秦龙先生，5%以上股东、董事、总经理林文龙先生、董事、副总经理秦靖博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金胜勇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暨后续增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秦龙先生，5%以上股东、董事、总经理林文龙先生，董事、副总经理秦靖博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金胜勇先生基于对公司战略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和未来发展前景的充分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提振投资者信心，计划自 2023 年 2 月 22 日首次增持之日起 3 个月内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继续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股份的数量区间合计为 400 万股-700 万股（含 2023 年 2 月 22 日首次增持份额），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上述增持主体将基于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结合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在增持计划期间内实施增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增持计划时间已经过半，2023 年 2 月 22 日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上述增持主体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4,154,89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4%。

近日，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秦龙先生，5%以上股东、董事、总经理林文龙先生，董事、副总经理秦靖博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金胜勇先生出具的《关于增持青岛森麒麟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获悉上述增持主体本次增持计划的时间已经过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规定，现将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名称，本次增持前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及占比情况：

序号	增持主体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有比例（%）
1	秦龙	272,793,377	41.99
2	林文龙	37,476,900	5.77
3	秦靖博	0	0
4	金胜勇	0	0

注：上表中所示相关主体持股数量及比例均为直接持股数量及比例。

2、增持主体在本次增持计划前 12 个月内无已披露的增持计划。

3、增持主体在本次增持计划前 6 个月内无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战略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和未来发展前景的充分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维护公司股东利益，提振投资者信心，拟实施增持计划。

2、拟增持股份的数量：

序号	增持主体名称	增持数量区间（含 2023 年 2 月 22 日首次增持份额）
1	秦龙	160-300 万股
2	林文龙	120-200 万股
3	秦靖博	60-100 万股
4	金胜勇	60-100 万股
合计		400-700 万股

3、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相关增持主体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结合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在增持计划期间内实施增持。

4、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计划自 2023 年 2 月 22 日首次增持之日起 3 个月内增持完毕（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允许增持的期间除外），若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期限予以顺延并及时公告。

5、增持股份的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

6、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增持主体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7、本次增持非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增持主体如丧失相关身份，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8、锁定安排：本次增持计划增持股份将遵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的安排。

9、增持主体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三、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主体本次增持计划时间已经过半，相关增持主体通过深圳证券交易